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峡门镇人民政府是最基层政府部门。主要职责是：

(1) 宣传、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2) 制定本镇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对行政和经济组织的领导，引导辖区内群众致富奔小康，促进两个文明建设的发展。

(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抓好本镇党的建设。

(4) 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县以上各级政府的决定和命令。负责辖区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计划生育、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工作。

(5) 围绕经济建设，加强对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领导，推进农村改革，建立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6) 组织、协调有关单位做好辖区内的土地、山林、水利、民事纠纷的调解工作，保持社会稳定。

(7) 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财产和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合法权利。

（8）保障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9）负责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2021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个，具体包括：峡门镇人民政府本级。内设机构1个，具体为：峡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 200. 1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4. 3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 08
九. 其他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85. 68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282. 93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50. 1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 往来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 200. 17	本年支出合计	1, 200. 17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 200. 17	支出总计	1, 200. 17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 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 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 收入
合计	1,200.17		1,200.17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1,200.17		1,200.17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1,200.17		1,200.17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200.17	907.24	292.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4.34	654.34	1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4.34	654.34	1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37.89	437.89				
2010350	事业运行	216.45	216.4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08	117.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63	115.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38	58.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19	29.1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06	28.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	1.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	1.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68	85.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68	85.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58	33.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87	12.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55	26.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69	12.69				
213	农林水支出	282.93		282.9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82.93		282.9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82.93		282.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4	50.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4	50.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14	50.1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 200. 17	一、本年支出	1, 200. 17	1, 200. 1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 200. 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4. 34	664. 3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 08	117. 0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5. 68	85. 6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282. 93	282. 93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0. 14	50. 1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 往来性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 200. 17	支出总计	1, 200. 17	1, 200. 1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 200. 17	907. 24	292. 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4. 34	654. 34	10. 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4. 34	654. 34	10. 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37. 89	437. 89	
2010350	事业运行	216. 45	216. 45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 00		1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 08	117. 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 63	115. 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 38	58. 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 19	29. 1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 06	28. 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45	1. 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 45	1. 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5. 68	85. 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5. 68	85. 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 58	33. 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 87	12. 8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 55	26. 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 69	12. 69	
213	农林水支出	282. 93		282. 93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82. 93		282. 93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82. 93		282. 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 14	50.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 14	50. 14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14	50.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07.24	828.31	78.9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4.40	784.40	
30101	基本工资	139.68	139.68	
30102	津贴补贴	189.00	189.00	
30103	奖金	105.72	105.72	
30107	绩效工资	60.85	60.8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38	58.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19	29.1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45	46.4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55	26.5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5	1.4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4	50.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7.00	77.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93		78.93
30201	办公费	20.00		20.00
30206	电费	11.00		11.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93		18.9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		19.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2	43.92	
30302	退休费	28.06	28.06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5	生活补助	3. 17	3. 17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 69	12. 69	
399	其他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部门公开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00		3.00		3.00	2.00	5.00		3.00		3.00	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3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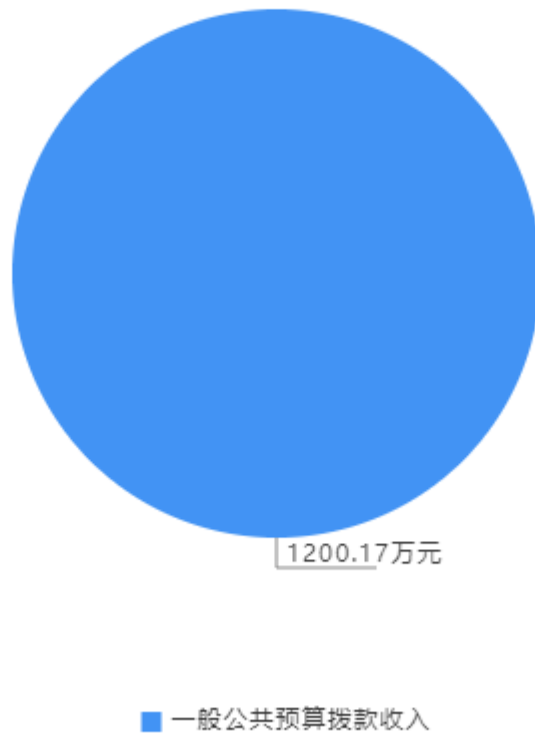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00.17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64.3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7.0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5.68万元、农林水支出282.9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0.14万元。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收支总预算1,200.17万元。

二、关于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收入预算1,200.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00.17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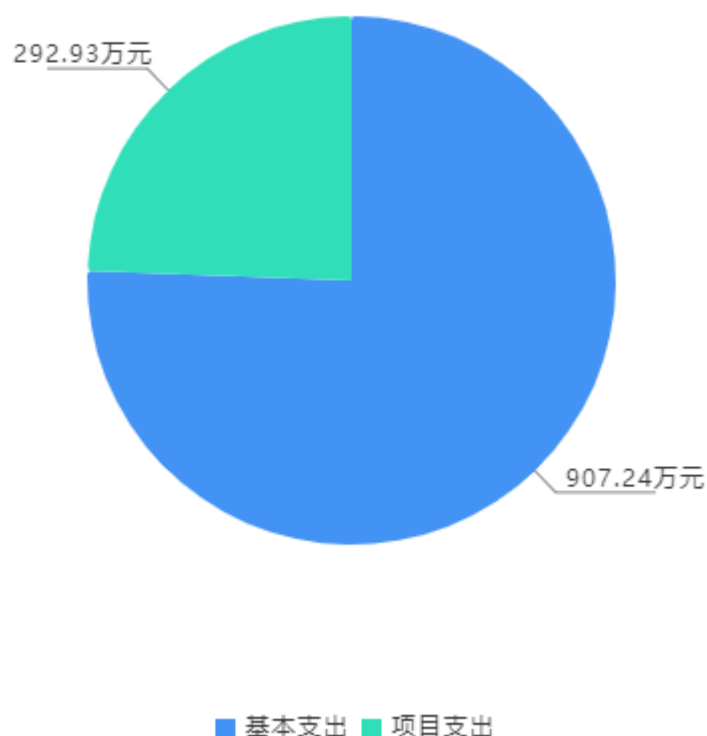
2023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关于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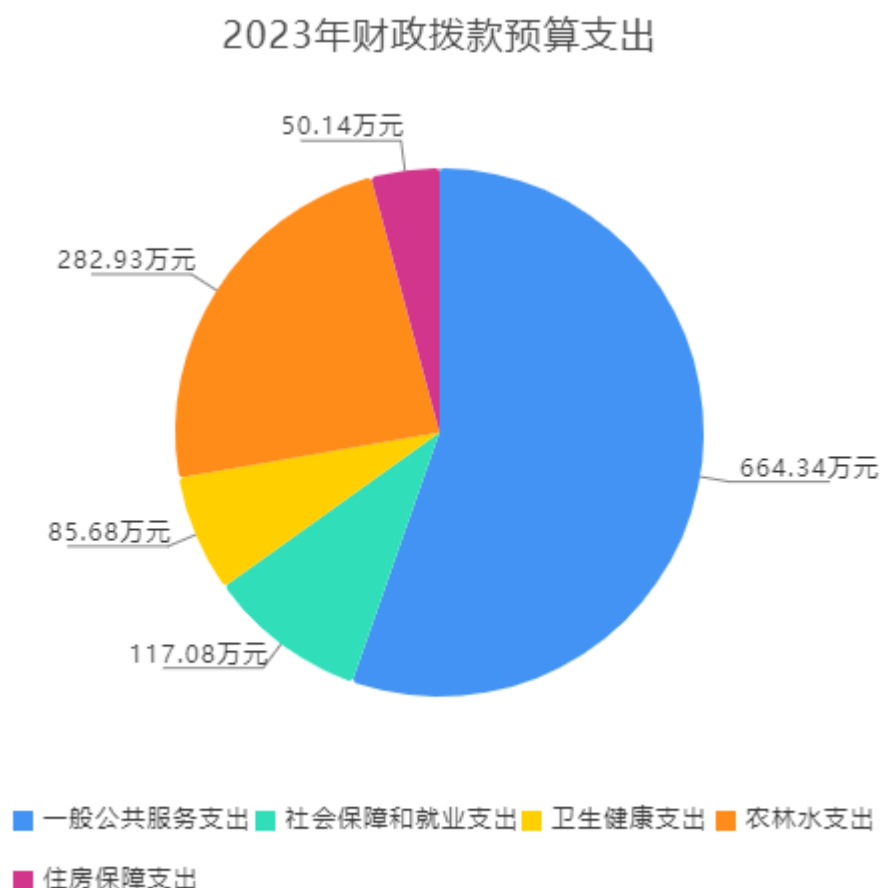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支出预算1,200.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07.24万元，占75.59%；项目支出292.93万元，占24.41%。

2023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关于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00.17万元，比上年增加149.72万元，主要是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200.17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64.3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7.0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5.68万元，农林水支出282.9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0.14万元。



五、关于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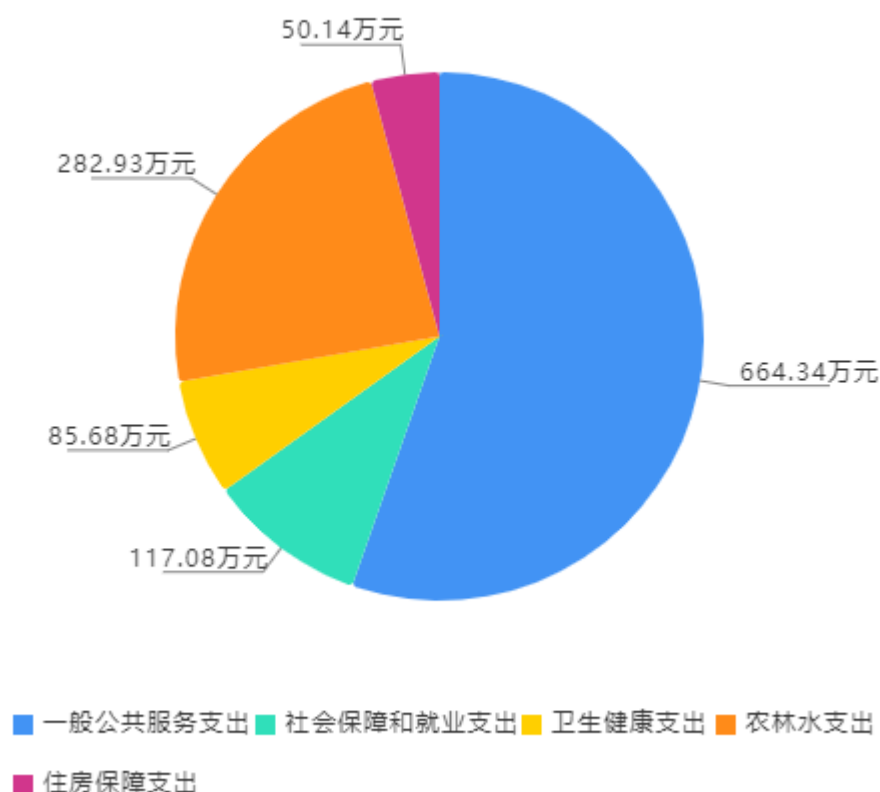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00.17万元，比上年增加149.72万元，主要是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类）支出664.34万元，占55.3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7.08万元，占9.76%；卫生健康（类）支出85.68万元，占7.14%；农林水（类）支出282.93万元，占23.57%；住房保障（类）支出50.14万元，占4.18%。

2023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构成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437.89万元，比上年增长62.41万元，增长16.62%。主要是新考录7人，安置1人，人员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216.45万元，比上年减少3.84万元，下降1.74%。主要是新考录7人，安置1人，人员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比上年增长10.0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新考录7人，安置1人，人员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8.38万元，比上年增加13.12万元，增长28.99%。主要是新考录7人，安置1人，人员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9.19万元，比上年增加6.56万元，增长28.99%。主要是新考录7人，安置1人，人员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8.06万元，比上年增加15.40万元，增长121.64%。主要是新考录7人，安置1人，人员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45万元，比上年增加0.13万元，增长9.85%。主要是新考录7人，安置1人，人员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33.58万元，比上年增加9.19万元，增长37.68%。主要是新考录7人，安置1人，人员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2.87万元，比上年减少0.50万元，下降3.74%。主要是新考录7人，安置1人，人员增加。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26.55万元，比上年增加4.98万元，增长23.09%。主要是新考录7人，安置1人，人员增加。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2.69万元，比上年增加5.41万元，增长74.31%。主要是新考录7人，安置1人，人员增加。

1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282.93万元，比上年增加22.24万元，增长8.53%。主要是村干部报酬基本工资增加。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50.14万元，比上年增加9.14万元，增长22.29%。主要是新考录7人，安置1人，人员增加。

六、关于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07.2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28.3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39.68万元，津贴补贴189.00万元，奖金105.72万元，绩效工资60.8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8.3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9.19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6.45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6.5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45万元，住房公积金50.1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77.00万元，退休费28.06万元，生活补助3.17万元，医疗费补助12.69万元；

公用经费 78.9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0.00万元，电费11.00万元，邮电费3.00万元，差旅费2.00万元，公务接待费2.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8.9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9.00万元。

七、关于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接待费2.00万元，增加0.0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持平主要是三公经费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八、关于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8.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4万元，增长1.99%。主要是本年度机关运行人员变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3年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底，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1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1个，预算金额10.00万元。

2023年省级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算	功能分类	2023年预算	部门经济分类	2023年预算	政府经济分类	2023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一、工资福利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经费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专项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转移性支出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债务利息和费用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一般债券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资本性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贷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赠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对企业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其他支出	10.00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三、转移性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预备费及预留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其他支出	1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它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 收入 合 计		本年 支 出 合 计	10.00	本年 支 出 合 计	10.00	本年 支 出 合 计	10.00
十、上年结转结余		二十九、结转下年	-10.00	十二、结转下年	-10.00	十六、结转下年	-10.00
收 入 总 计		支 出 总 计		支 出 总 计		支 出 总 计	

2023年省级部门预算收入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政府性基金收入	14-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5-国有资产管理收入	16-其他收入
			小计	11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合计																

支出预算总表（按项目类别）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总计	10.00				10.00
706-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10.00				10.00
706001-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10.00				10.00

[illegible]

2023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合计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部门职责活动	项目名称	预算单位	支出功能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合 计						10.00
706-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10.00
						10.00
06-乡村振兴工作/02-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63022222T000000077388-环卫经费	706001-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	39999-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	10.00
			关组织事务支出			10.00

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及项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合计	10.00	10.00									
706-民和回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	10.00	10.00									
706001-民和回族自治县峡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10.00	10.00									
63022222T00000007388-环卫经费	10.00	10.00									
财政预留											

2023年全口径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全口径)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项目）名称	采购目录大类	配置数量	预算数	采购说明
合计				
		0		

2023年国有资产配置计划表(全口径)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项目）名称	资产分类	配置数量	单价	配置资产金额	资产存量情况	资产配置说明
合计						

2023"三公"经费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2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计												

2023年省級部門（單位）基本數字表

單位：人、明

序号	单位名称	编制人数					实 有 人 数														机 构 编 制																																																																																																																																																																																																																																																																																																																																																																																																																																																																																																																																																																																																																																																																																																																																						
		合计	行政编制	工勤编制	参公编制	事业编制	合计	小计	在职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参事员	参事员	参事员	参事员	参事员	参事员	机构编制																																																																																																																																																																																																																																																																																																																																																																																																																																																																																																																																																																																																																																																																																																																																				
									在职人员	在职人员	在职人员	在职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离休(退休)人员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指导性目录			服务领域	预算金额
		一级	二级	三级		
	合 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财政部门经费拨款等。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行政运行（201类）西沟乡（03款）行政运行（01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01项）：指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1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五）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六）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核算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峡门镇人民政府无专业类名词